

证券代码：300771

证券简称：智莱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42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智莱科技	股票代码	30077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陈才玉	张威	
电话	0755-28657760-8033	0755-28657760-8033	
办公地址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	
电子信箱	zhilaikeji@zhilai.com	zhilaikeji@zhilai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其他原因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营业收入（元）	607,156,373.96	548,620,709.19	548,620,709.19	10.67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2,099,316.68	46,147,964.91	46,147,964.91	186.2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29,347,165.61	41,405,547.05	41,405,547.05	212.3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20,588,922.56	-28,078,221.80	-28,078,221.80	885.6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5	0.29	0.19	189.4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5	0.29	0.19	189.4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85%	2.57%	2.57%	4.28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总资产（元）	2,361,948,681.20	2,318,564,220.64	2,318,564,220.64	1.8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967,548,942.83	1,872,635,312.43	1,872,635,312.43	5.07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7,28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干德义	境内自然人	20.86%	50,058,000	37,543,500		
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0.18%	48,438,000	0		
易明莉	境内自然人	4.79%	11,497,350	8,623,012		
王兴平	境内自然人	3.24%	7,764,060	5,823,045		
张鸥	境内自然人	3.17%	7,619,197	5,714,398		
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98%	7,144,000	0		
廖怡	境内自然人	2.79%	6,692,000	0		
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78%	6,660,000	0		
吴亮	境内自然人	0.63%	1,523,310	0		

泰和西博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53%	1,283,196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干德义先生与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之后终止。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9），公司将注销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横岗工厂”）。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咸宁工厂”）二期工厂的正式投产，同时考虑横岗工厂现有生产设备陈旧老化，为充分利用咸宁工厂二期自动化和集约化生产产能，全面降低制造成本和制造费用，故公司决定注销横岗工厂。横岗工厂注销后，咸宁工厂将承接由横岗工厂的订单生产任务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